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AND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4)

海外監管公告

申請延期公佈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本公告由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下文乃中漁集團有限公司(「中漁」，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佔38%權益之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於新加坡交易所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申請延期公佈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恩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德熹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鄭鳳英女士、黃裕翔先生、黃裕桂先生、黃裕培先生及黃培圓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嘉彥先生、郭琳廣先生及杜國鑾先生。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申請延期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向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延期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延期申請」)。

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已獲本公司之董事通知，延期之理據是由於本公司及中漁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之委任，故現時評估若干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基準需有待確認。

本公司正尋求延期時間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公佈延期申請之結果。

代表

中漁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Edward Simon Middleton

Fergal Thomas Power

及

Kris Beighton

於香港共同及個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無須承擔個人責任之代理人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